

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

開（決）標紀錄表

標案名稱：卑南溪北庄段疏濬工程併辦土石標售（收入）

開標地點		本局1樓會議室		招標方式		刊登99年8月17日政府採購公報財物變賣公告			
開標日期		99年8月24日上午10：00		核定底價		每噸新台幣54元整			
編號	廠商名稱	標價		標價排序	決標價或議定決標價	提貨順序	類別	審核結果	備註 (標購噸數)
1	灝業採石場	54	元/噸	1	5,184,000	2	第一類	資格符合	96,000噸
2	俊發砂石場	54	元/噸	1	5,184,000	1	第一類	資格符合	96,000噸
3	錦山企業有限公司	54	元/噸	1	5,184,000	4	第一類	資格符合	96,000噸
4	甲全砂石場	54	元/噸	1	5,184,000	3	第二類	資格符合	96,000噸
5	以下空白								
6									
7									
8									
9									
10									
11									
12									
	全部平均價	54	元/噸						
	全部平均價×1.2	64.8	元/噸						
	最低決標價	54	元/噸						
審標結果		4 家合格 0 家不合格			流標或廢標或停標原因				
開決標結果		一、最低決標價為：每噸新台幣 54 元整。 二、決標廠商：（以抽籤方式決定提貨順序），順序如下： 1. 俊發砂石場；2. 灝業採石場；3. 甲全砂石場；4. 錦山企業有限公司。							

- （一）依標售總量規劃5標同時標售。（總量為48萬公噸）
- （二）開標時，以符合投標廠商資格及其投標價高於標售底價者為合格標，並具有參與決標資格。
- （三）全數合格標廠商投標價平均值加計百分之二十為「最低決標價」之計算基準上限值（以下簡稱上限值），超過上限值者，其投標價不納入計算「最低決標價」。排除超過上限值家數後再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排序取其前5家投標價總合平均值作為「最低決標價」。如不足5家時則依實際家數廠商投標價總合平均值作為「最低決標價」。
- （四）投標價高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，以原投標價辦理決標，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；其投標價低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，由執行機關依其投標價之次序，由高至低取得合格標廠商同意，以「最低決標價」辦理決標，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；未得標之合格標廠商均列為備取廠商。

(五) 得標廠商押標金自動轉為提貨保證金，並於機關通知日內將土石價款向主辦機關一次繳交。

